

证券代码：833813

证券简称：泓阳环保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泓阳环保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俊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,69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022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2023 年董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，现将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而拟定的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5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2023 年监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，现将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而拟定的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5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依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5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5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5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分配利润方案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0,201,797.02 元。为了公司长远发展，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予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5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江苏中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采购原材料、产品等，累计采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。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64,09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方杨斌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冒亚东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由于周伟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了公司监事一职，现选举冒

亚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5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路修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珊、王佳乐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周伟明	监事	离职	2024年5月16日	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冒亚东	监事	任职	2024年5月16日	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署的《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江苏路修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7日